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2020〕1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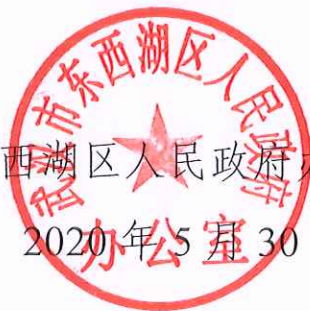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各产业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区直各单位：

《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30日



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

为认真做好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关于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质量，推进我区乡村振兴战略高质量实施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的办理工作，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办理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为契机，从农业政策支持、农业科技提升、农业基础保障、农村环境美化等方面采取举措，有效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的精准性、稳定性、实效性，不断增强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质效，持续优化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我区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

二、2020年工作任务

（一）强化农业发展政策支持

1. 落实上级美丽乡村建设标准，按照空间格局科学合理、人居环境整洁优美、主导产业特色明显、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完善的建设要求，编制完善全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总体规划。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2. 按照中央稳定农村土地承包政策规定，落实完善设施农用地审批管理，规范农业生产性用房管理。

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农业农村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

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3. 全面梳理我区农业系统近三年来农业投入项目建设资金，加大对较为薄弱的农业基础设施、农村人居环境等项目的资金支持力度，逐步建立农业支持保护制度。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农业投资集团公司

4. 规范农业项目管理，建立项目库，进一步优化流程，保障项目推进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商务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审计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二）提升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水平

1. 积极探索借力良品铺子等上市名牌企业带动有一定规模和实力的农业龙头企业多头并进，扶持汇东等一批农产品深加工企业做大做强，树立标杆，助力临空港优质食品集群。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2. 积极开展与省市农科院深度合作，推动区院对接活动，扶持东西湖区土壤环境质量改善及安全利用、草莓基质育苗技术研究等4个农业科技示范项目，建立特色蔬菜生产、优质水果高效生产等3个“产学研推”示范基地。建设东山群力、维农种苗省级农业智能示范基地，启动筹备东西湖区5G物联网架构节点工程，强化农业发展的科技支撑。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慈惠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区农业发展投资集团公司

3. 启动创建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新增8个（含8个）以上“二品一标”农产品，强化“东西湖葡萄”地理标志农产品的品牌应用，力争新增1个地理标志农产品。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商务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4. 充分利用盒马鲜生等销售平台，积极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科技示范户发展订单农业，拓展全区优质农产品销售渠道，在中高端市场中提升东西湖农产品品牌影响力。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5. 加快推进天域谷尚、莲花水乡等农村产业融合项目建设，探索农旅结合新模式，促进一产向二产、三产转变。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教育局、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三）完善农业农村发展基础保障

1. 大力实施农村实用人才素质提升工程，以区农广校、农技推广机构及区内各类农业教育培训资源为载体，培训基层农技人员、农业职业经理人、高素质农民、新型经营主体等各类农村实用人才 5800 人次。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委人才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2. 实施家庭农场、合作社培育提升计划，培育 10 家“六有”家庭农场和“六有”合作社。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供销社、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3. 推进辛安渡街、柏泉街 5200 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柏泉、辛安渡、走马岭五小农田水利项目建设，做好北干沟路及柏泉连通湖围堤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田园综合体范围农村道路、沟渠、电网、水网等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交通运输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4. 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10 公里。

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

责任单位：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四）美化农村生产生活环境

1. 加强田间地头沟渠的清障保洁，推进农业生产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和治理，积极探索建立废旧农膜收储点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的途径。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供销社、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2. 推进全区河湖治理。深化完善河湖长制，实施河湖支流港渠水质达标专项行动，确保湖泊水质按期达标。

牵头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

责任单位：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3. 完成“四三工程”各项任务目标,强化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农村厕所管理，完善农村村庄生活污水治理，持续开展以村庄清洁行动、美丽乡村建设、重点村和精品村项目打造等为抓手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生态环境分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服务业投资集团公司、区农业发展投资集团公司

三、时间安排

（一）部署阶段（2020年5月）

研究制定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明确主要任务和责任分工。成立办理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动员会部署办理工作。

（二）办理阶段（2020年6月至10月）

根据办理工作方案稳步推进议案办理。领导小组适时召开调度会，研究解决办理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及时改进办理措施。各责任单位根据区人大工作要求，进一步强化相关办理工作成效。

（三）总结阶段（2020年11月至12月）

邀请区人大常委会领导视察办理工作，形成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总结。

四、组织领导

成立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刘卓然任组长，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区农业农村局局长任副组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审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行政审批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区服务业发

展投资集团公司、区农业发展投资集团公司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负责议案办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农业农村局办公，由区农业农村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议案办理工作的实施、协调和督办。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统筹协调

由领导小组明确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对议案办理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及时调度，督促各部门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通过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加快推进我区乡村振兴战略高质量实施的相关措施。

（二）明确工作责任

各责任单位要根据本方案的总体部署，按照职责分工，结合实际尽快研究制定本单位具体工作方案，组建工作专班，明确具体责任人，细化任务分解，做到措施具体、责任明确，并抓紧时间节点推进落实。

（三）健全工作机制

各承办单位要加强合作，建立沟通协商机制，牵头单位要勇于担当，责任单位要密切配合，共同做好议案办理工作。建立定期通报机制，及时向区人大汇报工作进展。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30日印发
